

办理结果：B

是否同意公开：同意

开封市龙亭区人民政府文件

龙政字〔2023〕25号

签发人：李 涛

关于对市十六届人大一次会议 第371号建议的答复

杨国胜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尽快启动老城区东北部安置房片区中小学建设”的建议收悉，现答复如下：

首先非常感谢您对龙亭区教育事业的关心与支持。根据开封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开封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汴政〔2021〕46号文件精神，“加快推进教育现代化，支持县（区）创建全国义务教育发展优质均衡县（区），促进义务教育扩容升级”。为进一步优化我区教育资源配置，促进基础教育与城市经济社会协调同步发展，结合开封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编制的《开封市城区中小学布点规划》（2011—2020），拟在东京大道、安远门大道、复兴大道与东

环路 XBQ-9 地块(开封市中心城区中小学布局新版规划 23 地块)新建一所寄宿制公办小学，拟在东京大道、东环北路 XBQ-6 地块新建初中。目前 XBQ-9 地块已完成土地征收，地上附属物均清理完毕，用地障碍已解决（地块上方的高压线已全部完成迁移），目前已具备开工条件。

《开封市中心城区中小学布局规划》（2021—2035）修编工作正在进行中，下一步，我区将积极对接市教体局，结合学校辐射范围、服务人口等因素，合理确定该片区中小学校用地规模及建设规模，同时多渠道筹措资金，尽早列出项目年度建设计划、项目施工台账，并全程跟进项目建设情况，力争项目尽早投入使用，更好满足当地群众就近、就便入学需求。

最后真诚感谢您对我区工作的关心，正是有了您的理解和支持，我区各项工作才有今天长足的发展，希望您在今后继续支持我区工作，多提宝贵意见，谢谢！

联系单位：开封市龙亭区人民政府

联系电话：0371-22786809

2023 年 7 月 27 日

抄 送：市人大人事工委、市政府督查局、龙亭区人大常委会
